系統開發同意書

立約人**傻B國王與他的子民**(以下簡稱甲方),暨陳陸彥扛霸子(以下簡稱乙方), 茲因乙方委託甲方開發 吃飯吃 11人数 電腦程式(以下簡稱本案)之事宜,雙方 本誠信原則,訂立本契約,內容如下:

第一條:雙方合意

乙方委託甲方執行本案。甲方同意委託,並依據本契約之規定,從事開發工 作。

第二條:契約期間

自民國<u>10</u>年<u>10</u>月<u>2</u>于日起自民國<u>10</u>年<u>10</u>月<u>2</u>子,日止, 期間應完成交付與驗收。

第三條:驗收

程序:交付項目,如不符合乙方要求,甲方應收到通知之翌日起七日內改善, 並再提交乙方驗收。修改後之交付項目,其驗收程序均準用之。驗收時甲方 應提供諮詢與排除系統錯誤之協助。

第四條:契約4效

本契約經雙方依法簽署,自第二條所在期間之始日起生效。

立約人

甲方:傻B國王與他的子民

簽約代表人: 陳智持

職稱: 紅扶

乙方: 陳陸原江霸子

簽約代表人: 陳陸杉 職稱:組長

電話: 0921992178

中華民國 106年 10月 27日